（上接A72版）

②嵊州市位于浙江省四大都市区的中心地带

嵊州属浙江省“一小时经济圈”，处于浙江杭州、宁波、温州和金华–义乌四大都市区的十字交叉位置，位于环杭州湾、温台沿海和金衢丽高速公路沿线三大产业带的中心位置。未来在甬金铁路和杭绍台客运专线建成后，嵊州市将形成十字型的铁路枢纽，在经济方面将全面受益于四大都市区的外溢效应。其中，甬金铁路即宁波至金华铁路，已于2016年12月29日正式开工建设，预计将在2022年底前建成投用，借此嵊州将正式纳入义绍甬舟大通道范畴；杭绍台客运专线是连接杭州、绍兴、台州三地的城际客运专线，已于2016年12月23日正式开工建设，计划于2021年底完工。

（4）客户资源优势

①嵊州市4家医药公司均为公司客户，其中3家为医药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子公司

嵊州市4家医药公司均为公司热用户，合计贡献了公司2020年供热收入的3.43%。其中包括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940）、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519）、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216）全资子公司浙江来益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3家医药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子公司。未来随着医药上市公司进一步扩充产能，对公司的热力需求将继续增长。

②绍兴市是亚洲最大的印染加工基地，嵊州市又是全球最大的领带生产和外贸出口基地，纺织产业相关工艺用热需求较大

绍兴市纺织产业已形成涵盖上游的PTA、聚酯、纺丝，中游的织造、印染，下游的服装、服饰、领带、袜业、家纺、产业用纺织品等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是国内产业链最完整、最具竞争优势的纺织产业集群；绍兴中国轻纺城是亚洲规模最大、成交额最高、经营品种最多的纺织品专业批发市场。中游环节方面，绍兴市是亚洲最大的印染加工基地，绍兴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17年生产印染布182.10亿米，产量占全国的34.71%；下游环节方面，嵊州市又是全球最大的领带生产和外贸出口基地，年产领带3亿多条，产量占全国的90%，占全球的60%。纺织、领带产业的印染、色织、定型工艺均需要供热。其中，雅戈尔盛泰纺织印染基地贡献了公司2020年供热收入的11.59%。

③嵊州市的仙岩造纸基地所生产的瓦楞箱板纸需求旺盛，供热持续增长

仙岩工业园区的造纸厂主要制造瓦楞箱板纸，近几年电子商务迅速发展，快递商品等不可或缺的瓦楞箱板纸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造纸厂加热烘干等工艺热需求持续增长，因近年来环保压力较大，仙岩造纸基地各造纸厂已关停自备热电厂或小锅炉，由新中港供热，造纸厂共贡献了公司2020年供热收入的29.58%。

④嵊州作为中国厨具之都及中国最大集成灶产品研发制造基地，配套泡沫包装材料生产需持续用热

嵊州市被中国五金制品协会评为“中国厨具之都”，是中国最大的集成灶产品研发制造基地。厨具电器等成品销售需要使用泡沫包装材料，而生产泡沫需要持续用热，泡沫厂共贡献了公司2020年供热收入的3.24%。

⑤嵊州产业结构比较均衡，公司供热收入不受单一产业景气度影响而造成大幅波动

嵊州市产业结构不断转型优化，公司客户包含造纸、印染、医药、化工、食品等行业150余家工业企业，公司供热收入不受单一产业景气度影响而造成大幅波动。

（5）管理和技术优势

公司多年发展以来重视技术创新，公司前身1992年投产了配置全国第一台双温分离循环流化床锅炉，得了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一等奖、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2002年投产了全国首台高温高压130吨/小时循环流化床锅炉，配全国首台用于热电联产的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的4号机。2012年采用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新型循环流化床燃烧技术，以及超高压参数的反动式背压机组（130吨/小时CFB锅炉，18兆瓦背压机组）的5号机投产。此后，又对3号机（升为超高压背压机）、2号机（升为次高压背压机）进行彻底翻新技术改造。由于公司的技术优势，公司在能源消耗和环境保护等方面，都远超于同行业水平。

本公司管理层和主要技术骨干具有多年热电企业管理工作经验，自公司创立以来一直服务于公司，且长期保持稳定，他们在热电联产生产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管理经验，特别是在节能技术和安全生产技术方面形成了自己的特色优势，为公司节能减排、安全生产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固定资产原值69,307.75万元，累计折旧为40,463.12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28,844.64万元，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41.62%。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825.23	6,253.14	–	4,572.09	42.24%
机器设备	38,227.31	26,331.51	–	11,895.81	31.12%
管网	18,084.59	6,061.17	–	12,023.42	66.48%
运输工具	1,133.94	929.65	–	204.29	18.0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36.68	887.65	–	149.03	14.38%
合 计	69,307.75	40,463.12	–	28,844.64	41.62%

1、主要机器设备

公司主要设备有锅炉、汽轮发电机组、供热管网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价值及成新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2#锅炉本体	1	1,139.85	820.11	71.95%
2#汽轮发电机组	1	560.47	215.35	38.42%
3#锅炉本体	1	1,926.42	935.18	48.55%
3#汽轮发电机组	1	1,560.92	644.72	41.30%
4#锅炉本体	1	2,353.16	117.66	5.00%
4#汽轮发电机组	1	2,929.52	146.48	5.00%
5#锅炉本体	1	3,049.71	637.96	20.92%
5#汽轮发电机组	1	1,755.72	310.28	17.67%
燃气锅炉本体	2	844.56	573.65	67.92%
热网城东线	1	6,151.36	3,756.63	61.07%
热网东北线	1	1,132.41	425.99	37.62%
热网南线	1	1,334.23	402.46	30.16%
热网西北线	1	129.94	89.62	68.97%
热网仙岩线	1	3,960.84	2,937.47	74.16%
热网网区线	1	1,965.22	1,272.49	64.75%
热网中压北线	1	579.30	480.17	82.89%
热网中压南线	1	160.10	134.20	83.82%
热网中压城东线	1	2,527.21	2,517.20	99.60%
热网主蒸汽管道等设备	1	143.98	7.20	5.00%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拥有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1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843号	新中港	嵊州市罗东路28号	22,696.35
2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4976号	新中港	嵊州市罗东路28号	8,039.00
3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67267号	新中港	嵊州市罗东路28号	59.09
4	浙（2019）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177624号	能源科技	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528号1901室	1,385.43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m2）	用途
1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2843号	新中港	嵊州市罗东路28号	46,660.00	工业用地
2	浙（2018）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23114号	新中港	嵊州市罗桂岙	782.61	工业用地
3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54976号	新中港	嵊州市罗东路28号	75,757.00	工业用地
4	浙（2019）嵊州市不动产权第0067267号	新中港	嵊州市罗东路28号	1,582.00	工业用地
5	浙（2019）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177624号	能源科技	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528号1901室	147.40	综合（办公）

上述的1、3、5项土地和相应房产存在抵押情况。

2、知识产权情况

发行人知识产权均为专利权，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拥有10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1	一种开关柜	ZL201921802594.2	2020年5月1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一种开关柜	ZL201921805257.9	2020年5月1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一种热网蒸汽流量计自控保温防冻装置	ZL201921802855.0	2020年5月8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	一种布风板风帽	ZL201921802641.3	2020年6月30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	一种导向支架	ZL201921802644.7	2020年6月23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供热负荷调峰用蓄水箱系统	ZL201921805234.8	2020年6月9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	一种换热装置	ZL201921802666.3	2020年6月30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	一种环锤式破碎机	ZL201921801331.X	2020年7月10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	低氮燃烧循环流化床锅炉	ZL201921802668.2	2020年7月28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节能降压的低压除氧系统	ZL201921805178.8	2020年7月31日	实用新型	浙江新中港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中压除氧器乏汽热能回收系统	ZL201911019222.7	2021年5月11日	发明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11项专利均在有效期内，根据《专利法》第42条的规定，上述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10年，发明专利的期限为20年，均自专利申请日起计算。

（三）特许经营权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拥有特许权经营权。

（四）业务资质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新中港拥有的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1	电力业务许可证（发电类）	1041709–00298	2020.12.03	2029.03.09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
2	取水许可证	D330683S2021–0024	2021.04.19	2025.12.31	嵊州市水利水电局
3	排污许可证	91330683704477704R001P	2020.07.28	2025.06.30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发行人经营范围载明经营事项已取得业务资质，上述业务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不存在相关资质许可证书有效期超出效力期限的情形。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1、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电力、热力；提供电力热力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电力和热力的生产和销售。

越盛集团持有本公司93.34%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越盛集团主要从事投资及投资管理，无其他经营业务。越盛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为谢百军和谢迅，谢百军和谢迅未在本公司以外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谢百军和谢迅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控股股东越盛集团、共同实际控制人谢百军和谢迅与本公司的业务存在任何实质或潜在的竞争，越盛集团、谢百军和谢迅向本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参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之“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发行人及相关责任主体的承诺事项”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之“5、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经常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发行人同类交易的比例	占比	金额	占发行人同类交易的比例	占比	金额	占发行人同类交易的比例	占比
计量公秤	过磅费	协议价	47.70	100.00	0.14	50.94	100.00	0.13	49.21	100.00	0.12
生活服务	餐饮服务	协议价	–	–	–	–	–	–	9.79	100.00	0.29
合 计			47.70	100.00	0.14	50.94	100.00	0.13	59.00	–	–

注：表格中计量公秤占比为当期关联采购额与当期营业成本之比；公司将生活服务提供的餐饮服务计入管理费用，表格中生活服务占比为当期关联采购额与当期管理费用之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计量公秤采购过磅服务，采购金额分别为49.21万元、50.94万元和47.70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为0.12%、0.13%和0.14%，占比较小，预计该关联交易将持续。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生活服务采购餐饮服务，2018年度，发行人向生活服务的采购金额为9.79万元，占当期管理费用的比例为0.29%，占比较小，为规范关联交易，生活服务已于2018年6月22日注销，该关联交易已不再发生。

（2）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定价政策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发行人同类交易的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发行人同类交易的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发行人同类交易的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计量公秤	房屋建筑物	协议价	1.04	100.00	0.00	1.04	100.00	0.00	1.04	100.00	0.00

发行人向计量公秤出租磅房，供计量公秤提供过磅服务。报告期内，计量公秤向发行人支付的磅房租金分别为1.04万元、1.04万元和1.0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017%、0.0016%和0.0018%，占比较小，预计该关联交易将持续。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账款	计量公秤	–	–	10,869.6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其他应付款	谢亮	–	–	4,316.00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1	11	11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1	11	11
报酬总额	386.25	355.52	329.45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主要指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在公司任职并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因此需要支付上述人员薪酬。

2、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1
越盛集团、谢百军、丁玲莉	本公司	50,000,000.00	2020.2.26	2021.2.26	否
谢百军、丁玲莉	本公司	36,000,000.00	2020.5.27	2021.5.26	否
谢百军、丁玲莉	本公司	27,000,000.00	2020.5.28	2021.5.27	否
谢百军、丁玲莉	本公司	21,000,000.00	2020.6.16	2021.6.15	否
越盛集团、谢百军、丁玲莉	本公司	20,000,000.00	2020.11.11	2021.5.9	否
越盛集团、谢百军、丁玲莉、能源科技	本公司	69,990,000.00	2020.6.23	2025.6.3	否
越盛集团、谢百军、丁玲莉、能源科技	本公司	30,010,000.00	2020.6.24	2025.6.3	否
谢百军、越盛集团	本公司	19,539,618.00	2017.6.8	2022.6.8	否
谢百军、越盛集团	本公司	19,539,618.00	2017.7.3	2022.7.3	否

注释：1、“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指截至2021年2月9日审计报告经批准对外报出时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越盛集团之间不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形。

（3）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越盛集团	出售固定资产	–	–	–
越盛集团	购买固定资产	–	75,911.00	–
越盛集团	购买无形资产	–	788,568.00	–
合 计		–	864,479.00	–

2019年8月2日，本公司与越盛集团签署资产购买协议，越盛集团将位于嵊州市罗东路28号的不动产权证号为浙(2019)嵊州不动产权第0055010号、面积1,582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面积59.09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权转让于本公司，转让资产价格以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2019年8月5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针对该部分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天源评报字[2019]第0292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9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房屋建(构)筑物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土地使用权评估方法采用市场法。评估结论中列示纳入评估范围的上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83.93万元，其评估增值17.55万元，增值率为26.44%。2019年8月，转让资产最终入账价值为86.45万元，其中资产不含税评估值为83.93万元，契税为2.52万元。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与计量公秤、生活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及占比很小，有关协议定价公允；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4、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评价

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在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定价公平合理，并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认，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高级管理人员6名，其中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1名、总工程师1名、总经理助理1名、财务总监1名、董事会秘书1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一）董事会成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9名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谢百军	董事长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谢迅	董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汪爱民	董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刘景越	董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张世宏	董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翁郑龙	董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骆仲泱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娄杭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周淳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董事会成员全部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无关联人直接或间接委派的情况。公司全体董事简历如下：

1、谢百军先生：其简历参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谢迅先生：其简历参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汪爱民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2003年2月至2003年12月参加同济大学经管学院嵊州市干部研修班学习。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电气一司配、电气班长、值长、分厂设备动力科长、检修部副主任、发电部主任、生技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刘景越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浙江省电力职业技术学院。1997年至2005年于浙江省火电建设公司从事汽机安装工作。2005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发电部副主任、发电部主任、检修部主任、副总工程师兼生技部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兼生技部主任。

5、翁郑龙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浙江电力职业技术学院。1991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检修部副主任、检修部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兼发电部主任。

6、张世宏先生：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毕业于武汉化工学院。2000年加入本公司后，曾担任计算机及计量中心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兼计算机及计量中心主任。

7、骆仲泱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教授，毕业于浙江大学物理系。原任浙江大学能源工程学院院长、能源清洁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浙江大学可持续能源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教育部能源动力学科教指委副主任委员、山西省低碳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特聘委员、中国工程热物理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动力工程学会理事、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理事、浙江省特级专家、浙江省能源研究会理事长、浙江省科协常委。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政府特殊津贴、“全国模范教师”、第四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人选、浙江省批准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等多项个人荣誉奖。担任《Applied Energy》、《Fuel Processing Technology》等11个国内外期刊编委。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8、娄杭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浙江舒友仪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浙江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9、周淳女士：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法专业，硕博连读，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现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助理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议。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现任3名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赵昱东	监事会主席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童英栽	监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越盛集团
胡浙军	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2日	职工民主选举

公司全体监事简历如下：

1、赵昱东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电气运行班长、值长、发电部副主任、主任，检修部主任、供应科科长、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等职务。

2、童英栽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自公司成立至今，历任保卫科科长、车辆管理科科长、保安经理、行政安保部主任、武装部部长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行政安保部主任、武装部部长等职务。

3、胡浙军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浙江电力职业技术学院。自公司成立至今，担任发电部值长、燃料部副主任、供热部副主任、发电部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供热部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6名，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谢迅	总经理	2020年11月
汪爱民	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
刘景越	总工程师	2020年11月
翁郑龙	总经理助理	2020年11月
吴建红	财务总监	2020年11月
王幼妃	董事会秘书	2020年11月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谢迅先生：其简历见本小节之“（一）董事会成员”之“2、谢迅”。

2、汪爱民先生：其简历见本小节之“（一）董事会成员”之“3、汪爱民”。

3、刘景越先生：其简历见本小节之“（一）董事会成员”之“4、刘景越”。

4、翁郑龙先生：其简历见本小节之“（一）董事会成员”之“5、翁郑龙”。

5、吴建红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3年毕业于绍兴高等专科学校。自公司成立至今从事公司财务工作，历任财务负责人、财务部主管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6、王幼妃女士：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企业人力资源管理人员一级。2003年加入公司后，任总经办主任。2018年2月至2018年11月就职于公司控股股东越盛集团，任总经办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间接持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持股情况
谢百军	董事长	持有越盛集团52%的股权，持有越电投资21.3915%的股份
谢迅	董事、总经理	持有越电投资1.2241%的股份
汪爱民	董事、副总经理	持有越电投资1.7871%的股份
刘景越	董事、总工程师	持有越电投资1.2241%的股份
翁郑龙	董事、总经理助理	持有越电投资1.2241%的股份
张世宏	董事	持有越电投资1.2241%的股份
赵昱东	监事会主席	持有越电投资4.2842%的股份
童英栽	监事	持有越电投资0.9303%的股份
胡浙军	监事	持有越电投资0.4896%的股份
吴建红	财务总监	持有越电投资1.2241%的股份
王幼妃	董事会秘书	持有越电投资1.2241%的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亲属关系	持股情况
丁玲莉	谢百军的配偶，谢迅之母	持有越电投资1.6402%的股份
谢亮	谢百军之子，谢迅之弟	持有越电投资1.2241%的股份
丁玲君	谢百军的配偶之妹	持有越电投资0.6120%的股份
谢六英	谢百军之妹	持有越电投资0.1224%的股份
俞琦	汪爱民的配偶之弟	持有越电投资0.1224%的股份
沈华	赵昱东的配偶	持有越电投资0.1224%的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近三年未发生变动，不存在质押或者冻结情况。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存在的亲属关系及兼职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关系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除谢百军与谢迅为父子关系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谢百军	董事长	越盛集团	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
		越电投资	董事长、总经理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汪爱民	董事、副总经理	越盛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越电投资	董事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刘景越	董事、总工程师	越盛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越电投资	董事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翁郑龙	董事、总经理助理	越盛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越电投资	董事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张世宏	董事	越盛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越电投资	董事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骆仲泱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能源清洁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	主任	无
		浙江大学可持续能源研究院	常务副院长	无
娄杭	独立董事	浙江舒友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无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周淳	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助理教授	无
赵昱东	监事会主席	越盛集团	监事	控股股东
		越电投资	监事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计量公秤	监事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精密模具	监事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童英栽	监事	越盛集团	监事	控股股东
		计量公秤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越电投资	监事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胡浙军	监事	越盛集团	监事	控股股东
		越电投资	监事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吴建红	财务总监	越盛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越电投资	董事	持有控股股东48%的股权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确认与声明，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	投资金额及持股比例	投资单位是否与本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
谢迅	董事、总经理	杭州骏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机械设备、汽车轮胎、汽车配件、橡胶制品。	认缴出资金额50万元，持股比例为10%	否
娄杭	独立董事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料药、片剂制造(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机中间体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医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医药化工产品技术研究，咨询服务。以上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0.6975%	否
		浙江滕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财务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租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20%	否
		浙江舒友仪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医疗器械研发、技术转让；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	0.75%	否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任何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0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0年薪酬总额
谢百军	董事长	53.85
谢迅	董事、总经理	43.24
汪爱民	董事、副总经理	36.03
刘景越	董事、总工程师	37.91
翁郑龙	董事、总经理助理	35.45
张世宏	董事	22.20
骆仲泱	独立董事	未在本公司及子公司领薪[注]
娄杭	独立董事	未在本公司及子公司领薪[注]
周淳	独立董事	未在本公司及子公司领薪[注]
赵昱东	监事会主席	36.34
童英栽	监事	17.96
胡浙军	职工代表监事	36.82
吴建红	财务总监	36.96
王幼妃	董事会秘书	29.52

[注] 发行人独立董事未在本公司及子公司领薪，但三名独立董事在本公司领取独董津贴，2020年度骆仲泱、娄杭、周淳三名独立董事领取的独董津贴金额合计26.00万元。

2020年，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享受退休金计划等其它收入相关的待遇。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越盛集团，越盛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93.34%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成立时间	1998–06–30	注册资本	5,033.00万元	实收资本	2,400.36万元
法定代表人